

石家庄市财政局文件

石财农〔2023〕73号

石家庄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玉米大豆“一喷多促”一次性补助 资金的通知

有关县区财政局：

根据省财政厅《关于下达玉米大豆“一喷多促”一次性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冀财农〔2023〕127号），现下达你县区2023年玉米大豆“一喷多促”一次性补助资金，重点支持开展玉米大豆“一喷多促”工作，具体下达金额见附件。该资金收入列1100208“结算补助收入”科目，支出列2130119“防灾救灾”科目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该项资金列入中央直达资金，标识为“01 中央直达资

金”。有关县区要按照要求做好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和基础管理各项工作。

二、有关县区要充分发挥乡镇政府、村委会等重要作用，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，重点支持农民合作社、服务专业户、农业服务企业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、供销合作社等符合条件的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，采取“统防统治”方式推进统一喷施作业，确保“一喷多促”措施尽快落实到田。

三、有关县区要加快项目实施和资金拨付进度，切实强化资金监管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于9月15日之前完成玉米大豆“一喷多促”工作，补助资金使用情况于9月22日前市财政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。

附件：2023年玉米大豆“一喷多促”一次性补助资金及
绩效目标分配表



附件

2023 年玉米大豆“一喷多促”一次性补助资金及绩效目标 分配表

市县名称	预算代码	金额（万元）	补助面积（万亩）
合计		350	35
石家庄市藁城区	130109	120	12
石家庄市鹿泉区	130110	50	5
石家庄市栾城区	130111	70	7
正定县	130123	90	9
石家庄市高新技术开发区	130190	10	1
石家庄市经济技术开发区	130191	10	1

信息公开选项：依申请公开

抄送：市农业农村局。

石家庄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3年8月28日印发
